

中国传媒大学文件

中传科研字〔2020〕41号

关于部分科研机构归属及人员调整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各单位：

经2019年12月30日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我校科研机构（第一批）的认定结果已正式公布。现因工作需要，对部分科研机构进行调整，涉及相关人员编制转至依托/隶属单位，党组织关系等工作照此办理。

一、亚洲传媒研究中心

由协同创新中心下属科研机构变更为其其他高级别科研机构，隶属科学研究处。

二、中国书写文化研究中心

由挂靠科学研究处变更为协同创新中心下属非独立实体科研机构。

三、中国纪录片研究中心

由电视学院下属科研机构变更为协同创新中心下属非独立实体科研机构。

四、电影研究所

由艺术学部下属科研机构变更为协同创新中心下属院级科研机构。

五、国家广告研究院

认定为依托广告学院设立的其他高级别科研机构。

六、党报党刊研究中心

认定为依托新闻学院设立的校级科研战略机构。

七、商务品牌战略研究所（中欧品牌研究中心）

认定为依托经济与管理学院设立的院级科研机构。

特此通知

